



410821S-2024



咏济堂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YJY 0006S-2024

复合鹿胶

2024-04-08 发布

2024-04-08 实施

咏济堂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言

本标准由咏济堂药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焕焕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Q/YJY 0005S-2023（备案号：413143S-2023）

H N
Q B

复合鹿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复合鹿胶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养殖梅花鹿鹿皮【鲜鹿皮、冷冻鹿皮（未经清洗或已经清洗、预处理）或干鹿皮】为主要原料，鹿皮经解冻或不解冻、清洗或不清洗、化皮、过滤，加入龟肉（人工养殖的三线闭壳龟、黄喉拟水龟、中华草龟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食用蛋白粉、冰糖、木糖醇、大豆油、黄酒、骨胶原蛋白、胶原蛋白肽、提取液【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枸杞、百合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中的一种或几种加水煮制、过滤】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熬制、浓缩、冷却、成型、切制、晾干或干燥或烘炒、粉碎或不粉碎、包装等工序制成的复合鹿胶。

根据配料不同可分为：人参鹿胶、枸杞鹿胶、百合鹿胶、人参枸杞鹿胶、人参百合鹿胶、枸杞百合鹿胶、人参百合枸杞鹿胶、固元鹿胶、风味鹿胶、党参鹿胶、肉苁蓉鹿胶、铁皮石斛鹿胶、西洋参鹿胶、黄芪鹿胶、灵芝鹿胶、山茱萸鹿胶、天麻鹿胶、杜仲叶鹿胶、龟鹿胶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养殖梅花鹿鹿皮（鲜鹿皮、冷冻鹿皮或干鹿皮）应为经卫生检疫合格的梅花鹿的鲜皮、冷冻皮和干皮，无腐烂、无虫蛀、无霉变现象，并符合 GB 2707、GB 2762 和 GB 31650 的规定。

2.1.2 黄酒应符合 GB/T 13662 和 GB 2758 的规定。

2.1.3 冰糖应符合 GB/T 35883 和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4 大豆油应符合 GB/T 1535 和 GB 2716 的规定。

2.1.5 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.234 的规定。

2.1.6 骨胶原蛋白应符合 QB 2732 的规定。

2.1.7 胶原蛋白肽应符合 GB 31645 的规定。

2.1.8 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应符合原卫生部《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2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9 枸杞、百合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 一部的规定。

2.1.10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11 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应符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（2023 年 第 9 号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20 年版 一部的规定。

2.1.12 龟肉应经卫生检疫合格，无腐烂、无虫蛀、无霉变现象，并符合 GB 2733、GB 2762 和 GB 31650 的规定。

2.1.13 食用蛋白粉应符合本企业企业标准 Q/YJY 0008S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块状或丁状或粉状或球状或丸状	从样品中取出适量，置于一洁净白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褐色至深褐色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，微甜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，g/100g	6~26	GB 5009.3
蛋白质，g/100g ≥	40.0	GB 5009.5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 ≤	0.3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mg/kg ≤	0.5	GB 5009.11
镉（以Cd计），mg/kg ≤	0.1	GB 5009.15
*铬（以Cr计），mg/kg ≤	0.8	GB 5009.123
N-二甲基亚硝胺，μg/kg ≤	3.0	GB 5009.26
注：*铬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，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2
大肠菌群，CFU/g	5	2	10	100	GB 4789.3
沙门氏菌，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
金黄色葡萄球菌，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 10
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，/25g	5	0	0	—	GB 4789. 30
霉菌，CFU/g	≤150				GB 4789. 15
注： ^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执行。 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；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；m 为微生物限量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；M 为微生物限量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31650 的规定；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养殖梅花鹿鹿皮【鲜鹿皮、冷冻鹿皮（未经清洗或已经清洗、预处理）或干鹿皮】为主要原料，鹿皮经解冻或不解冻、清洗或不清洗、化皮、过滤，加入龟肉（人工养殖的三线闭壳龟、黄喉拟水龟、中华草龟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食用蛋白粉、冰糖、木糖醇、大豆油、黄酒、骨胶原蛋白、胶原蛋白肽、提取液【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枸杞、百合、党参、肉苁蓉、铁皮石斛、西洋参、黄芪、灵芝、山茱萸、天麻、杜仲叶中的一种或几种加水煮制、过滤】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熬制、浓缩、冷却、成型、切制、晾干或干燥或烘炒、粉碎或不粉碎、包装等工序制成的复合鹿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铬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咏济堂药业有限公司